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1），拟于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增加临时提案情况

2023年5月19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传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集团”）递交的《关于增加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提交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提案内容

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董事会对提案审查情况

传化集团现持有公司1,511,496,76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3.93%，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上述临时提案在股东大会召开10天前提出并书面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上述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交程序合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24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民和路945号传化大厦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3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3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00	关于开展资产管家（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3.00	关于与传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5.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6.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增加营业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7.00	关于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8.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22)
18.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18.02	发行规模	√
18.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8.04	债券期限	√
18.05	债券利率	√
18.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18.07	转股期限	√
18.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8.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
18.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18.11	赎回条款	√
18.12	回售条款	√
18.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18.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8.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8.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8.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8.18	评级事项	√
18.19	募集资金存管	√
18.20	受托管理人相关事项	√
18.21	担保事项	√
18.22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19.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20.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1.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22.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23.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24.00	关于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
25.00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2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27.00	关于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2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9.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30.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 31、32、33 为等额选举	
3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
31.01	选举周家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02	选举陈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03	选举陈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04	选举周升学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05	选举屈亚平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06	选举朱江英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
32.01	选举何圣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2.02	选举陈劲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2.03	选举辛金国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
33.01	选举王子道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33.02	选举姚柱达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2023年4月25日、2023年5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有关公告。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议案9、议案13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议案14-27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且议案18包含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4、议案31-33需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议案3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本次会议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 1、公司已对提案进行编码，详见前表；
- 2、本次股东大会已经针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 100；
- 3、除总议案以外，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按提案 1.00、2.00 的格式顺序且不重复地排列；
- 4、本次股东大会无互斥提案，含需逐项表决的议案，不含需分类表决的提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登记时间：2023年5月30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7:00（以公司所在地邮戳日期为准）。

3、登记地点：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民和路 945 号传化大厦资本证券部，邮政编码：311215。

4、联系电话：0571—82872991、0571—83782070（传真）。

5、联系人：章八一先生、祝盈女士。

通讯地址：杭州市萧山区民和路945号传化大厦资本证券部，邮编311215
（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务常设联系方式：

联系人：章八一先生、祝盈女士

电话号码：0571—82872991

传真号码：0571—83782070

电子邮箱：zqb@etransfar.com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

3、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4、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10”，投票简称为“传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3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3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3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23 年 5 月 24 日下午 3:00 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传化智联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股东帐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截止2023年5月24日，本公司（或本人）（证券帐号：_____），持有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_____股普通股，兹委托_____（身份证号：_____）出席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议案进行投票。如无指示，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3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3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00	关于开展资产管家（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3.00	关于与传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5.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6.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增加营业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7.00	关于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8.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2）			
18.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18.02	发行规模	√			
18.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8.04	债券期限	√			
18.05	债券利率	√			
18.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18.07	转股期限	√			
18.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8.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			
18.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18.11	赎回条款	√			
18.12	回售条款	√			
18.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18.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8.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8.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8.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8.18	评级事项	√			
18.19	募集资金存管	√			
18.20	受托管理人相关事项	√			
18.21	担保事项	√			
18.22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19.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	√			

	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20.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1.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22.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23.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24.00	关于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			
25.00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2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27.00	关于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2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9.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30.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计投票议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31.01	选举周家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1.02	选举陈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1.03	选举陈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1.04	选举周升学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1.05	选举屈亚平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1.06	选举朱江英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2.01	选举何圣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2.02	选举陈劲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2.03	选举辛金国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3.01	选举王子道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33.02	选举姚柱达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注：1、如欲对提案 1 至 30 项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填上“√”；如欲对上述提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填上“√”；如欲对上述提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填上“√”；

2、提案 31、32、33 采用累积投票制：（1）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2）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3）选举监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3、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为_____。

法人股东盖章：

自然人股东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